臺東縣海端鄉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28 日

發文字號：海鄉農字第 1150014931 號

主旨：茲公告取得本鄉新廣原段54地號等5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公告期間自民國115年10月28日起至民國115年11月28日止。

依據：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7 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7 條。

公告事項：

一、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

編號	鄉（鎮、市、區）	地段	地號	土地面積（平方公尺）	移轉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人	備註
1	海端	新廣原	54	11556.39	3852.13	王○	115年第4次土審（3人持分）
2	海端	新廣原	54	11556.39	3852.13	江○馨	115年第4次土審（3人持分）
3	海端	新廣原	54	11556.39	3852.13	江○	115年第4次土審（3人持分）
4	海端	新廣原	300	11717.11	11717.11	王○瑟	115年第4次土審
5	海端	新廣原	300-2	2640.57	2640.57	王○瑟	115年第4次土審
6	海端	海端	240	6619	6619	文胡○妹	115年第4次土審
7	海端	海端	240-1	170	170	文胡○妹	115年第4次土審

二、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

(一)就本案移轉土地事宜，認有違法不當，致損害權益者，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

(二)異議聲明期間：同本案公告期間，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

(三)公告期滿如無異議，即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無償取得所有權登記事宜。

(四)如有相關疑義，請逕向本所農業觀光課洽詢，電話 089-931370 分機 127。

鄉長 胡金玉